

扫墓踏青正当时，民警提醒市民注意—— “山珍”有主 春游有道

说说身边事 给你提个醒

本报讯（记者王晓峰 通讯员徐露 朱丽霞）又到了踏青扫墓时节，不少市民趁着好天气来一场说走就走的春游。但以下几件事大家一定要注意，已有人因此掉“坑”里了。

家住鄞州五乡的王大爷在泰和公园附近的农田里种了几株香椿。前些天傍晚，他跑去采摘，想趁着时节卖个好价钱。走到自

家田间地头，他隐约看到前方有一人影在偷摘香椿。这还得了，王大爷一声大吼，对方吓了一跳，随后被抓了现行。

民警到达现场，了解事情的前因后果后也有点哭笑不得。和他们前几天处理的“私挖竹笋”纠纷有点类似，也是当事人以为“山珍”无主，碰到了就想打一仗“秋风”，结果笋主一怒砸了他们的车窗玻璃。

事实上，最近一段时间这样的尴尬不可少。比如，有着“竹笋之乡”的海曙横街，每年清明前后会有不少人来此爬山

赏花，顺带着“淘”笋晒朋友圈，野趣十足。对此，横街派出所民警说：“去年4月，关于挖笋的纠纷警情高达56起，最多一天7起。上周末已有3起这样的纠纷了，希望市民引起重视——‘山珍’有主！”

出游踏青安全问题不容忽视。去年关于“驴友”被困的新闻不断，仅横街这样的求助就有7起。“我们希望市民能文明春游，一定要走正常的路。还有，千万别轻信手机导航，因为山中信号受干扰，定位会出现‘差之毫厘，谬以千里’的事。”民警说，

出游踏青还要注意野外防火、驾车防“春困”等问题，谨记春光虽好，文明和安全还是要放在第一位。

此外，扫墓时也要注意自身的安全，千万别逞强攀高。上周末，我市连发两起摔伤事件：3月30日上午9时许，在宝同公路铁佛寺方向道口附近，一名扫墓市民从两三米高处跌落，后被执勤人员背下山就医；当天下午3点，鄞州东吴派出所接到求助电话，一名65岁男子在东吴大堰山扫墓时“失踪”，最终民警在山崖下找到了浑身是血并且昏迷不醒的他。

象山城区河道突现大量死鱼 专家：放生需科学合理



工作人员打捞起大量死鱼。（林航舰 沈孙晖 摄）

本报讯（记者沈孙晖 通讯员张伟海 林航舰）近段时间，象山城区南大河、门前河等河道突然出现鱼类大面积死亡现象，而此前从未发生过该类事件。这是咋回事？

记者在该县城区河道看到，死亡的鱼类大多是超过1公斤重的鲤鱼、鲢鱼等成体鱼。县住建局内河处经过调查，发现此次河道鱼类非正常死亡现象，系市民在河道大批量、集中式放生鱼类，导致鱼儿因缺氧、受伤而存活率低。据周边垂钓者说，这些鱼都是市场上出售的高密度养殖塘养成的商品鱼。

县渔业部门有关专家介绍，放生鱼类不建议选择人工养殖的成体鱼，因为成体鱼类在放生自然河道后很难存活。“最好选择适应性强、需氧要求较低、成活率高的优质鱼

苗。”专家表示，小批量分多次放生，可以进一步提升鱼苗放生活存率。

县住建局内河处负责人告诉记者，城区河道虽不禁止放生，但建议市民要科学放生。放生水域应选择河水流动性好、溶氧量较大、水质较好的水域。放生的鱼类品种，要选择本地鱼类，如鲫鱼、鲤鱼、鲢鱼、鳙鱼等，可保证放生之后的存活率。切不可选择外来物种如清道夫鱼、鳄雀鳝等放生，以免外来物种入侵导致河道生态灾害。此外，市民在购置放生鱼时，一定要选择健康活泼的鱼类，禁止将病鱼、死鱼投入河道。

下一步，县住建局将制定中心城区河道放生方案，规范放生区域、时间，放生鱼的种类、数量等，科学打造放生引导样板。

2019年度宁波职工医疗互助保障工作启动 符合条件的职工 将获赠特种重病互助保障



本报讯（记者周琼 通讯员郁诗怡）无病我帮人，有病我帮我。在上年度，超160万人次的宁波职工参与医疗互助保障，患病职工共收到了近8000万元的互助医疗金。昨日启动，2019年度宁波职工医疗互助保障工作启动。职工可通过单位或个人，参与办理这一医疗互助保障项目。据悉，本年度自愿参加宁波市“在职工住院医疗互助保障”，持有“5·1服务卡”且已实名认证的工会会员，还将获赠一份2019年特种重病医疗互助保障。

记者了解到，宁波市总工会自2003年起在全省率先开展职工医疗互助保障活动，凡是已参

加工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的在职职工，每年只需交纳50元费用即可参保，参保职工如患病住院，凭其医保住院发票可在其个人承担部分范围内享受一定比例的医疗互助保障金；对于参保“特种重病”和“女职工安康”项目的参保职工，如罹患项目内所列疾病的，还可另外获得每份1万元的补助。

据悉，市本级单位集中参保办理时间为即日起至4月30日（节假日除外），地点在市总工会老大楼（望京路238号），往年有参保记录的基层单位可直接登录网上参保平台办理参保手续。而享受宁波市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的退休人员自4月起可前往就近社区参保，具体时间以各社区通知为准。

美丽日晕



昨日中午时分，甬城上空出现日晕，就像圆形彩虹挂在天空，美丽异常。民间有“日晕三更雨，月晕午时风”的谚语，其意思就是若出现日晕的话，夜半三更将有雨，若出现月晕，则次日中午会刮风。日晕在一定程度上可以成为天气变化的一种前兆，出现日晕天气有可能转阴或下雨。（刘波 摄）

1200顶共享头盔进校园

本报讯（记者徐欣 江北区报道组张落雁 通讯员王涛）昨日上午，一场别开生面的共享头盔捐赠仪式在江北区实验小学举行，江北交警大队联合江北区教育局推出的共享头盔当天正式亮相。据悉，当天捐赠的1200顶安全头盔，已陆续发放到全区中小学校，助力学生和校长安全出行。

每天上学、放学，在学校门口的“接送大军”中，骑电动车接送的占了主流，而时有发生电动车交通事故，更是敲响了学生交通安全的警钟。交警提供的数据表明，在涉及电动车死亡事故中，有90%的死亡由脑外伤引起，其中很大原因是电动车驾乘人员未戴安全头盔或未正确佩戴安全头盔。

“我们希望通过免费借用的形式，在方便家长和学生使用的同时，也提醒他们进一步增强安全出行的意识，在意外到来之前，尽可能地降低伤害。”江北交警大队相关负责人说。

在当天的活动上，江北交警大队王警官还讲解了电动车的骑行、乘车安全常识。江北区教育局还发出倡议，号召各校师生积极使用共享安全头盔，要求学生和校长在电动车驾乘时自觉佩戴安全头盔，同时也要求各学校加强对电动车的安全管理，对无证驾驶电动车、不戴安全头盔的同学进行相关的教育。记者在江北区实验小学看到，已经投入使用的安全头盔，被摆放在门卫室内最显眼的地方。有需要的家长或者学生可以免费借用一天。

容忍无事乱报警应有度



王锦南

据3月30日《宁波日报》报道，鄞州一男子常常酒后拨打报警电话辱骂民警，累计拨打报警电话辱骂民警，甚至在被两次行政处罚后依旧我行我素。近日，鄞州区检察院以寻衅滋事罪提起公诉，法院判决，张某因寻衅滋事罪被判处有期徒刑八个月。张某是咎由自取，怨不得他人。但不得不说的是，在其酒后拨打报警电话辱骂民警累计8700余次后才对其予以重罚还是太迟了。

须知，从2017年6月开始，该男子就长期酒后拨打报警电话，有6000余次。每次接到这样的电话，不但会导致报警电话占线，还会严重影响工作人员处理警情，这该造成多大的警力资源浪费啊。那么，这名男子为何敢于数千次酒后拨打报警电话

呢？笔者以为，这跟警方过度容忍有关。无事拨打报警电话属违法行为，警方对此心知肚明。可是，既然属违法行为，警方就不应该在此前只对该男子予以行政处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二十三条规定，有“扰乱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秩序，致使工作、生产、营业、医疗、教学、科研不能正常进行，尚未造成严重损失的”行为之一的，处警告或者200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处5日以上10日以下拘留，可以并处500元以下罚款。

面对该男子长期酒后拨打报警电话辱骂民警的违法之举，警方完全可以依据相关法律条文对其更早予以处罚。如果警方能在其酒后拨打报警电话几次时就对其予以处罚，这名男子还能养成酒后拨打报警电话的“习惯”吗？

（欢迎投稿，来稿请发民生邮箱1871684667@qq.com）

一起刑事案件背后的法律温情

北仑法院工作人员为罪犯四个子女献爱心



本报讯（记者董小芳 通讯员李虹怡）日前，3个装满衣物、书籍、文具等的袋子从北仑法院寄出，将跨越近2000公里，送到贵州省大方县，为四个孩子带去初春的些许暖意。而这些，要从北仑法院一个月前受理的一起故意杀人罪案件说起。

被告人阿美与被害人阿强虽未登记结婚，但两人以夫妻名义同居

生活了十余年，并生育了四个子女。但他们的生活并不幸福，阿强长期对阿美实施家庭暴力，近两年更是变本加厉，拳打脚踢和扇耳光几乎成了“家常便饭”，甚至还用菜刀威胁阿美。阿美多次报警，但每一次在警察面前阿强认错态度良好，一转头又故态复萌。阿美也曾多次逃走，但最终都被阿强用各种方法抓回。

“我不想活了，也不能让阿强逍遥法外。”长期无缘无故被打，令阿美产生了一个念头。2018年12月9日深夜，阿美用菜刀割断煤气罐的软管，然后拧开煤气阀

门，用打火机点燃了窗帘。一开始，阿美抱着同归于尽的打算，可突然想到四个子女还需要照顾，阿美便走了出去。着火产生的异味将阿强从睡梦中惊醒，他立即起来把火灭掉，逃出去并报了警。

两天后，阿美被民警抓获。在翻看案卷证据之后，北仑法院法官了解到这个家庭的“步履维艰”。四个孩子均未成年，都在老家贵州读书。因为家中没有老人，大女儿不得不既当爹又当妈，担起照顾弟弟妹妹的重任。鉴于阿美犯罪未遂，到案后能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北仑法院经审理，最终判决

阿美有期徒刑一年。

“案子结了，四个孩子怎么办？”这个问题一直萦绕在本案书记员郑敏芬的脑海中。于是，在她的号召下，北仑法院工作人员纷纷献出爱心，有的捐赠衣物，有的捐赠书籍，有的买来崭新的文具，满满当当装了3大袋。

“法律需要‘铁面无私’，需要‘不近人情’。但司法者是有温度的，我们希望用法律的权威来震慑违法犯罪行为的发生，更希望能尽自己的一分微薄之力来温暖人心。”法官说，希望这一片心意，能给远在贵州的四个孩子带去温暖。

陈婆渡小区环境“微改造” 居民共建“共享小花园”

本报讯（记者朱军备 通讯员胡孙捷）“我们楼下有个小花园，经常有爱花的居民来帮忙打理。我也很喜欢花草，平时趁下楼散步去小花园里清理清理杂草，浇浇水。”近日，家住鄞州区首南街道陈婆渡小区2幢的居民韩师傅对记者说。

据了解，去年8月份以来，陈婆渡小区就一直致力于类似这种小花园的环境“微改造”。小花园的由来很有意思，作为老旧小区，原来这些地方经常堆积废旧家具及杂物，绿化带环境卫生堪忧。去年，3幢和6幢的爱花人士韩大国和王建光发现，这些地方场地宽阔、光照充足，特别适合种植一些景观植物，便建议社区将这些地方交由他们打理。

经社区同意后，他们便自发地把家中的花卉绿植放置在绿化带四

周，或绿化带空地，并自行养护。慢慢地，加之社区、物业合力建造围栏、铺设泥土以及花园小径，其他爱花居民也将自家的花卉绿植主动搬到小花园里供大家分享。这样一来，脏乱不堪的绿化带焕然一新，“共享小花园”逐渐有了雏形。

目前，陈婆渡小区已建成四个小花园，种植了郁金香、杜鹃、茶花、海棠、蜡梅、月季等上百种植物，面积约600平方米。30余位居民参与小花园建设和养护。

第五个以根雕艺术为主的小花园正在改造之中。“看着楼前的小花园一点一点建起来，我也想出一分力，所以就在花园里布置了一些小花样、小装饰，一些老旧物件改装一下，放到小花园里也不错呢！”热心居民都小庆说。



居民自建的小花园。（朱军备 摄）

麻糍中吃出了“塑料”？

奉化区市场监管部门：实为艾茎

本报讯（记者孙佳丽 通讯员范虹波）清明节前后，麻糍是市民常用来祭祀先人的食品，需求量也逐日攀升。日前，奉化区市场监管局接到消费者夏先生的投诉举报，称其购买的麻糍在食用过程中发现含有塑料成分。执法人员迅速

展开调查，发现事实并非如此。

据了解，接到举报投诉后，执法人员及时与夏先生取得联系，并通过微信让夏先生提供所购麻糍的照片，指出了具体的经营摊位。在明确经营者后，执法人员立即冒雨赶赴生产加工现场进行突击检查。

现场，一群工人正在生产加工麻糍。加工场地上存放有一大袋收购进来用于做麻糍的原料艾草，以及若干麻糍的半成品。经查，经营者董某夫妇具备生产经营资格，也排除了董某夫妇将塑料品违法添加掺和到麻糍食品的可能性。

原来，夏先生吃出来的“塑料”渣其实是艾草中的艾茎部分。因生产时间仓促，工人未将艾茎充分碾碎遂与糯米粉进行机器搅拌，在麻糍蒸熟过程中，艾茎就完整地留在了麻糍中。等到第二天销售时，麻糍已经冷却和硬化，其中的艾茎则变成了像“塑料绳”一样的硬条。

执法人员在现场对董某夫妇进行了行政指导，并对检查现场进行了视频和图像拍摄，第一时间通过微信传输给夏先生，解除了他的顾虑和疑惑。夏先生也及时删除了原发在朋友圈的不实食品安全信息。